

高新区第一批实行告知承诺制证明事项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	事项用途	设定依据				索证部门	出具部门	备注
			法律	法规	国务院决定	规章等程序性规定			
1	办理户口登记、迁移的亲属关系证明（结婚证、户口簿、出生证明等不能证明的）	办理户口登记、迁移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1958年1月9日主席令公布，1958年1月9日起施行）第十七条、第十九条		公安部等12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改进和规范公安派出所出具证明工作的意见》（公通字〔2016〕21号）第二条	户口登记、户口迁入地公安派出所	原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	
2	寄养家庭成员健康状况证明	了解主要照料人的身体素质以及有无传染病和遗传病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2020年10月17日修订）第四条、第九十三条		《家庭寄养管理办法》（民政部令第54号，自2014年12月1日起施行）第十二条		区社会事务局	县级以上医疗机构	
3	供养直系亲属与死者关系证明（改为告知承诺制办理，通过部门间数据共享核查）	办理养老保险丧葬补助金、抚恤金核定；个人账户一次性支付核定（养老保险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2018年12月29日修正）第十七条、第十四条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经办规程的通知》（人社部发〔2015〕32号）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 《关于印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业务规程（试行）的通知》（劳社险中心函〔2003〕38号）第六十六条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安派出所	以省厅为准，调整经办规程后办理

4	在村医疗卫生机构连续工作20年以上的证明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386号）第十条		《河北省乡村医生执业注册管理办法》第七条	街道办事处行政综合服务中心	乡镇卫生院	
5	无犯罪记录证明	娱乐场所设立、变更开办者审批		《娱乐场所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458号，2020年11月29日第二次修订）第五条			区行政审批局	户口所在地公安派出所	
6	居民住宅改为商务用房不扰民证明	将住宅改为经营性用房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七十九条	条			区行政审批局	有利害关系的业主	